

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第八次退出开放延期的提示公告

根据《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东北证券融达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周期不设固定期限。每个投资周期开始之前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管理人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公告该投资周期的具体期限、起止日期和业绩比较基准。在存续期内，本集合计划开放期分为参与开放期和退出开放期。参与开放期为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投资周期最后一个工作日及以后的两个工作日（管理人可视资金募集情况延期）；退出开放期为集合计划成立后每个投资周期最后一个工作日。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宣布提前结束或延期结束。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本集合计划第八次退出开放延期至 2017 年 10 月 26 日。

特此公告。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4 日